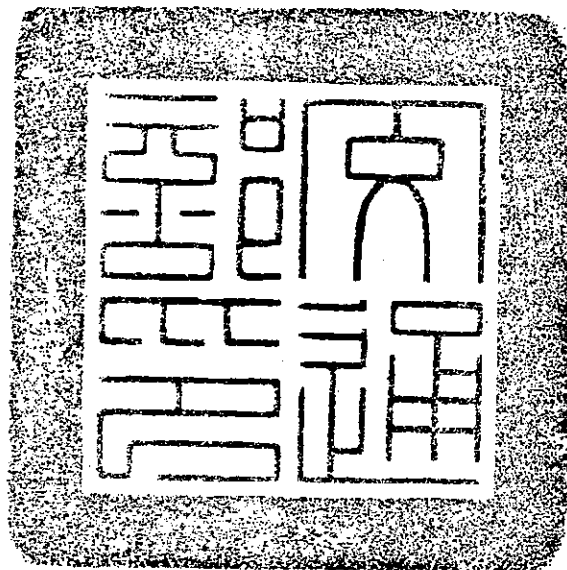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4日
發文字號：交航字第11050082021號



修正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第二十一條附件十二、第三十條附件十三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年七月十九日施行。

附修正「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」部分條文及第二十一條附件十二、第三十條附件十三

部長王國材